

113學年度中正國小學校申請

編號：

2-1「學校實施戶外教育計畫」補助報名表(偏遠學校請勿申請)

學校名稱：苗栗縣苑裡鎮中正國民小學		
計畫名稱：蘭類趣陶		
計畫聯絡人聯絡資訊	姓名：翁靚晏	職稱：教導主任
手機：0921636447	E-mail：woyan1128@gmail.com	
電話：(公) 037-861244		
實施方式(可複選)		
*參與學生人次：46人		
*課程實施地點：蘭草文化館、華陶窯 (文字說明)		
☒ 實施地點：蘭草文化館、華陶窯/無跨縣市(苗栗縣)。		
☐ 實施地點：跨縣市。		
*課程實施單位		
☐ 班級 ☐ 班群 ☒ 學年 ☐ 全校		
*課程實施類型：		
☒ 生態環境 ☒ 人文歷史 ☐ 山野探索 ☒ 休閒遊憩 ☒ 社區走讀 ☒ 場館參訪 ☐ 職涯探索 ☐ 海洋體驗 ☐ 城鄉共學 ☐ 食農教育		
*課程屬性		
☒ 融入部定課程 ☐ 納入校訂課程		
學校成員資料 (學校參與本方案之行政/教師團隊)		
編號	姓名	職稱
1	盧慶華	校長
2	翁靚晏	教導主任
3	陳淑娟	教務組長
4	葉惠娟	學務組長
5	楊麗君	教師
6	邱芝瑋	教師

計畫描述

一、申請計畫理念與目的：

(一) 理念：

中正國小位於苗栗縣苑裡鎮，文化刺激薄弱，但是我們立足在苑裡，放眼苗栗豐富的自然與人文生態，秉持「在地化」的原則，融入環境保護、自然生態、社會人文歷史，以關懷本土認識臺灣的角度，讓中正國小的孩子走出課室，開拓視野，一次擁有大大的滿足。跟著苑裡風，來到蘭草文物館認識苑裡早年經濟作物蘭草製品，來到華陶窯走訪火炎山自然生態及陶藝之美，走讀小鎮歷史文藝風采，思古幽情油然而生。學校目前面臨戶外教育資源不足，故需仰賴此計畫之補助，使戶外教育課程能順利進行。

(二) 目的：

1. 規劃適當體驗活動之設計，整合教育、文化與觀光產業資源，用最生活化的經驗，豐富學生的生命體驗，充分展現課程的在地化與多元化，以培養愛鄉愛土情懷。
2. 藉由苗栗縣苑裡鎮在地生態人文遊學圈，校外體驗交流資源整合方式，拓展學生的視野，認識風土民情、生態環境、人文特色，並提升學生多元能力的學習，引發學生主動學習、探究與解決問題的能力，發展以學生為主體的學習策略。

二、計畫內容：

(一) 戶外教育資源整合系統：

本校位於苗栗縣苑裡鎮，為中小型學校，全校學生人數207位，屬文化弱勢地區。學童因文化不利因素，導致學習成效不彰，為了改善此一情形，本校致力推動體驗學習、城鄉交流等課程，豐富學生學習經驗，改善文化弱勢情形。因此本次乃規劃「蘭類趣陶」戶外教育課程，藉由戶外教資源整合系統，讓孩子能盡情參與、自由自在探索臺灣處處的在地文化與特色內涵，體驗臺灣之美。

(二) 戶外教育融入部定課程之教學活動

教學領域	社會	教學時間	六節
單元名稱	家鄉的新風貌	教學設計、教學者	四年級授課教師群
實施年級	四年級		
對應能力指標	1-2-1描述居住地方的自然與人文特性。 1-2-2描述不同地方居民的生活方式。 2-2-1瞭解居住地方的人文環境與經濟活動的歷史變遷。 7-2-2認識各種資源，並說明其受損、消失、再生或創造的情形，並能愛護資源。		

學習目標	1. 認識家鄉傳統生活和現代生活結合的型態。 2. 觀察家鄉傳統產業發展的新方向。 3. 關懷家鄉發展的新方向，認同家鄉發展的新願景。 4. 培養珍視、愛護家鄉文化的觀念。		
時間	教學活動	教材資源	評 量
	【活動一】產業換新裝 1. 教師引導學生閱讀課本第80、81頁，並由教師說明課文與圖片中有關臺灣各地以傳統產業或文化為內涵，結合現代重新出發的相關活動內容。 2. 觀察與發表 (1) 家鄉一些傳統的產業或文化活動，為免消失或沒落，可以運用什麼方式再發揚光大？ (2) 目前全臺灣各地，有哪些將傳統地方產業與文化相結合的相關活動？ 3. 請學生針對主題進行分組報告。可搭配學習單「家鄉節慶大搜查」來進行。 (1) 三義國際木雕藝術節 (2) 褒忠鄉花鼓文化季 (3) 白河蓮花季 (4) 三星蔥蒜節 (5) 苗栗桐花祭 4. 統整課文重點：由於地理與人文環境的不同，每個家鄉都有不同的產業活動，隨著時代的變遷及生活需求的改變，將產業與文化結合推廣，可以為產業帶來新的繁榮與發展。 【活動二】家鄉新風貌 1. 安排戶外教育活動，認識風土民情、生態環境、人文特色，觀察家鄉傳統產業發展的新方向，認同家鄉發展的新願景。 2. 統整重點：家鄉的傳統祭典可以活化再生，應該共同保存與維護，展現家鄉的新風貌。了解並保存先民的祭典與慶典活動，或是善用先民留下的傳統建築、民俗藝術等，結合現代的新思維，如同產業換新裝一樣，不僅可以促進家鄉的繁榮，同時也加強鄉親對於家鄉文化的認同，讓家鄉美好的文化，永遠流傳下去。 3. 完成學習單。	教學媒體	1. 口頭評量 2. 習作練習 3. 分組報告

2. 學習單設計：(詳如附件)

(三) 戶外教育計畫分工執掌或參與本方案教師運用資源的方式

1. 戶外教育資源分工執掌一覽表：

戶外教育工作分配表		
項次	職 稱	職 掌
1	校長	綜理戶外教育各項活動事務。
2	家長會長	協助綜理戶外教育各項活動事務。
3	教導主任	規劃校本課程結合戶外教育精神，協調及聯繫戶外教育之各項事務
4	總務主任	活動所需物品採購、車輛之租用及其他交通安排聯繫事宜

5	教務組長	課務之調派及教學成果彙整。
6	學務組長	辦理戶外教育活動事宜及活動成果整理。
7	級(科)任 教師	1. 戶外教育活動課程編寫、學習單設計 2. 協助戶外教育活動各項事務
8	人事	戶外教育活動參與人員之差假管理。
9	主計	協助活動經費事宜
10	校護	協助活動衛生安全事宜。

2. 戶外教育資源運用方式：

(1) 踏查體驗學習。

透過實地探訪的方式，認識苗栗縣苑裡鎮生態與人文風情，豐富學生的生活經驗。

(2) 結合社會資源。

預約導覽解說：透過與苗栗縣苑裡鎮文史工作者和華陶窯導覽解說員合作，協請提供行程導覽解說，提高學習成效，深耕學生在地文化、自然人文與美學素養。

便捷的交通運輸：搭乘遊覽車，規劃苑裡鎮內一日遊戶外教育活動，認識苑裡區域的人文自然生態，學習尊重與包容多元族群與文化。

(3) 建立分享平台，推廣體驗學習。

於活動完竣後，製作成果放至臉書社群「中正國小」粉絲頁，進行經驗交流與分享。

(四) 戶外教育課程內容及活動日期：

※「蘭類趣陶」系列體驗課程

日期：中華民國113年11月26日（星期二）			
參與人數：約46人			
遊學路線規劃：中正國小→華陶窯→蘭草文化館→中正國小			
活動時程	主題課程	主題說明	活動地點
09:00~09:30	安全教育	師長行前安全叮嚀	中正國小
		觀看乘車安全影片	遊覽車
09:30 ~10:00	華陶窯導覽 解說	華陶窯人文庭園及柴燒窯 導覽解說	華陶窯
10:00 ~12:30	創意玩陶 DIY	玩陶成型	華陶窯
12:30 ~13:30	午餐	古早味割稻飯	華陶窯
14:00 ~15:00	蘭草文化館+ 彩繪稻田 導覽解說	1. 介紹蘭草歷史 2. 蘭草成品欣賞 3. 認識古農具及彩繪稻田 4. 蘭草小鹿編織 DIY	蘭草文化館
15:00 ~15:30	集合賦歸		

（五）資源整合運用情形

中正國小戶外教育方案「蘭類趣陶」乃規劃縣內景點，透過流暢的動線規劃，整合各場域戶外教育資源，深化並豐富戶外教育課程內容，讓孩子能盡情參與、自由自在探索臺灣處處的地文化與特色內涵，體驗臺灣之美，走出教室讓學習更深刻！各場域戶外教育資源說明如下：

（1）蘭草文物館：

早期的苑裡有「蘭草之鄉」的美譽，只要一走進苑裡，就可以看到農田裡種植了許多蘭草，因為蘭草的莖柔軟而強韌，而且能除濕、除臭，非常適合用來編織，所以早在清初時，當地婦女已經利用蘭草編織草蓆。經過發展及改良，到日治時代已研發出美觀的蘭草帽，因為質地輕，並有自然草香味，而成為行銷全球的特產。

在民國25年時，草帽的外銷達於頂峰，年銷售量高達一千多萬頂，當時只要家中有一名會編織蘭草的女性，就足以維持一家生計，所以傳統社會裡男尊女卑的觀念，在苑裡鎮並不適用，甚至還有「不重生男重生女」的流傳歌謠，其盛景由此可見一斑。

隨著時代的演進，傳統手編逐漸被機器所取代，而工資的提高，也讓婦女不願在家編蘭草，而選擇到工廠工作，蘭草田越來越少，整個產業也走入了歷史。為了保存這一段回憶，苑裡鎮農會便特別設立了「蘭草文物館」，希望能展現苑裡的地方特色，並讓這項傳統文化技藝永續傳承。

蘭草文化館面積約330平方公尺，座落於苑裡鎮農會山腳辦事處旁，是以閒置的農會倉庫整建、重新規劃而成，外觀以紅磚。館內的空間規劃成不同的主題區，分別為帽蓆文化區、展售區、農村古文物展示區、米文化區、民俗文化區等，向民眾訴說整個蘭草編織的歷史。

此外，還有帽蓆編織示範特區和DIY教室，讓人在參觀之餘，還能透過親自動手作，更貼近這項產業。

館外種植了許多蘭草及火炎山赤松，與一旁的稻田彩繪構成漂亮的風景，由於景觀會隨著四季變化，是讓民眾實際了解蘭草的最佳方式。

（2）稻田彩繪介紹：

本省於民國90年加入WTO，因為WTO之關貿協議需由國外進口稻米，而苑裡地區素有【苗栗穀倉】之稱，足見本鎮主要是以水稻為最大宗之農作物，如加入WTO後勢必會直接衝擊到本鎮稻農，故行政院農業委員會農糧署北區分署、苗栗區農業改良場、苗栗縣政府與本會於九十一年度起即積極的輔導稻農轉型，因而本會即舉辦稻田認養的系列活動；之後又因苗栗區農業改良場張素貞博士建議，利用紫色水稻與一般綠色水稻顏色的不同，於綠色水田中畫上圖形，

以增加水田創意的美景，亦希望能將稻田變成『平面的廣告看板』，以降低農民受到衝擊，更期望能提高農民的收益，〈稻田彩繪〉即應運而生。

〈紫色稻的由來〉

紫色水稻是由台中區農改場許志聖博士與苗栗區農改場張素貞博士所提供，目前尚未命名，屬於再來種，不適合一般食用，適合加工成糕點類之米食製品，產量很低，約一般水稻之六成，生育日數短，約90-100天

〈稻田彩繪的推廣〉

稻田彩繪是由苗栗區農業改良場技術轉移給苑裡鎮農會，故本會可接受委託至其它地區承製。這幾年就曾經受邀到大甲、關山、花蓮、竹北的客家文化中心、雲林縣莿桐鄉等地區製作稻田彩繪。

〈技術問題〉

最困難的是圖案的設計，我們的稻田彩繪能做的這樣成功完全是靠本會具有美工設計專長的陳金花同仁，她不僅有創意的頭腦還要懂得稻田的特性、插秧技術，還能下田定座標及指揮插秧工人準確的做出圖案，是我們最難得的美工技術人才。

(3)華陶窯：

台灣地處熱帶與亞熱帶之交，中央山脈縱貫北南，隨海拔高度上升變化氣溫遞減，翻轉一下地球儀，將發現北回歸線環跨之地，只有台灣在同一天內，可以從恆春半島看完熱帶植物之後，再到阿里山、玉山看寒帶植物；生物與生態的多樣性，豐富了島嶼人們的視野與人文素養。

華陶窯創建於民國73年，位於苗栗縣苑裡鎮火炎山西側的半山腰，巍巍建築，居高臨下遙望大甲鐵砧山、大安溪沖積扇平原；總面積10公頃沿山谷呈帶狀分佈，依原山谷落差，與行政院農委會所屬苗栗、桃園、花蓮等各農改場合作，搜羅600種以上原生及民俗植物種植於園區。

文創規畫為一座生態保育兼容陶、窯、古詩詞造景於山徑牆角婉約間之民俗建築；蘊涵文化、藝術、觀光、生態保育之人文窯場。

三十年來已與六十萬人分享，並為文化部核准之「地方文化館」、「藝術家駐村點」，更於2013年十月，「園林導覽服務」獲得文化部文創精品獎之創新服務大獎。

華陶窯從早期生產花器的陶藝工作室開始，迄今已歷三十年，截至目前，吸引人到訪的不僅是一座窯或層疊相間的亭台樓閣的人文園林；而是整個園區內所散發濃厚的島嶼多文化相融的在地生活美學。

(六) 風險評估與安全管理說明

1. 靜態課程：注意學生秩序管理。

2. 動態課程：由教師及華陶窯人員分組引導學生進行玩陶 DIY 活動，設置安全管理人員，掌握學生動向避免走向危險區域。教師配帶急救箱，以備不時之需。

三、預期效益：

(一)整合教育、文化與觀光產業資源，以體驗、參訪、探索為主軸並融入戶外教育課程，並用最生活化的經驗，豐富學生生活經驗，充分展現課程的在地化與多元化，以培養愛鄉愛土情懷。

(二)藉由「蘭類趣陶」體驗探索課程的延伸，提升學生多元的學習能力，充分展現課程在地化、生活化，發展以學生為主體的學習策略。

(三)透過參訪行程導覽解說，能與自己故鄉做連結，進而對本地歷史在更深一層的了解。

四、本方案是否已有申請其他經費補助：

☒ 否

☐ 是 (補助單位： 金額：)

五、經費概算表：

項目	單價	單位	數量	合計	備註
交通費	7000	輛	1	7,000	中正國小→華陶窯→蘭草文化館→中正國小車資
膳費	100	人	46	4,600	午餐
門票	293	人	46	13,478	華陶窯門票
課程材料費	100	份	46	4,600	
雜支	322	式	1	322	
合計	新台幣參萬元整				以上經費項目依實核支，並請准予依實際情形勾支。

承辦人：

教導主任 翁親晏

單位主管：

教導主任 翁親晏

主計：

會計室主任 吳筱婷

校長：

校長 盧慶華

計畫二、辦理2-1學校實施戶外教育經費申請表-學校填列提報

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補助計畫項目經費申請表					
申請單位：苗栗縣苑裡鎮中正國民小學					
計畫名稱：蘭類趣陶					
計畫期程：113年8月1日至114年7月31日					
計畫經費總額：30000 元					
經費項目		計畫經費明細			
		單價(元)	數量	總價(元)	說明
業務費 經常門	交通費	7000	1輛	7000	中正國小→華陶窯→蘭草文化館→中正國小(車資)
	膳費	100	46人	4600	午餐
	門票	293	46人	13478	華陶窯門票
	課程材料費	100	46份	4600	
	雜支	322	1式	322	
	小計			30000	
承辦單位		主(會)計 單位		機關學校首長	
					
備註：				補助方式：部分補助【補助比率 %】	
一、本表適用政府機關(構)、公私立學校、特種基金及行政法人。 二、各計畫執行單位應事先擬訂經費支用項目，並於本表說明欄詳實敘明。 三、各執行單位經費動支應依中央政府各項經費支用規定、本署各計畫補(捐)助要點及本要點經費編列基準表規定辦理。 四、上述中央政府經費支用規定，得逕於「行政院主計總處網站-友善經費報支專區-內審規定」查詢參考。 五、非指定項目補(捐)助，說明欄位新增支用項目，得由執行單位循內部行政程序自行辦理。 六、同一計畫向本署及其他機關申請補(捐)助時，應於計畫項目經費申請表內，詳列向本署及其他機關申請補助之項目及金額，如有隱匿不實或造假情事，本署應撤銷該補(捐)助案件，並收回已撥付款項。 七、補(捐)助計畫除依本要點第4點規定之情形外，以不補(捐)助人事費、加班費、內部場地使用費及行政管理費為原則。 八、申請補(捐)助經費，其計畫執行涉及須依「政府機關政策文宣規劃執行注意事項」、預算法第62條之1及其執行原則等相關規定辦理者，應明確標示其為「廣告」，且揭示贊助機關(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名稱，並不得以置入性行銷方式進行。				餘款繳回方式：繳回按補助比率 全 數 繳 回	
※申請補助單位請依實際需求，自行增刪經費項目。					

蘭草文化館學習單

班級：_____ 座號：_____ 姓名：_____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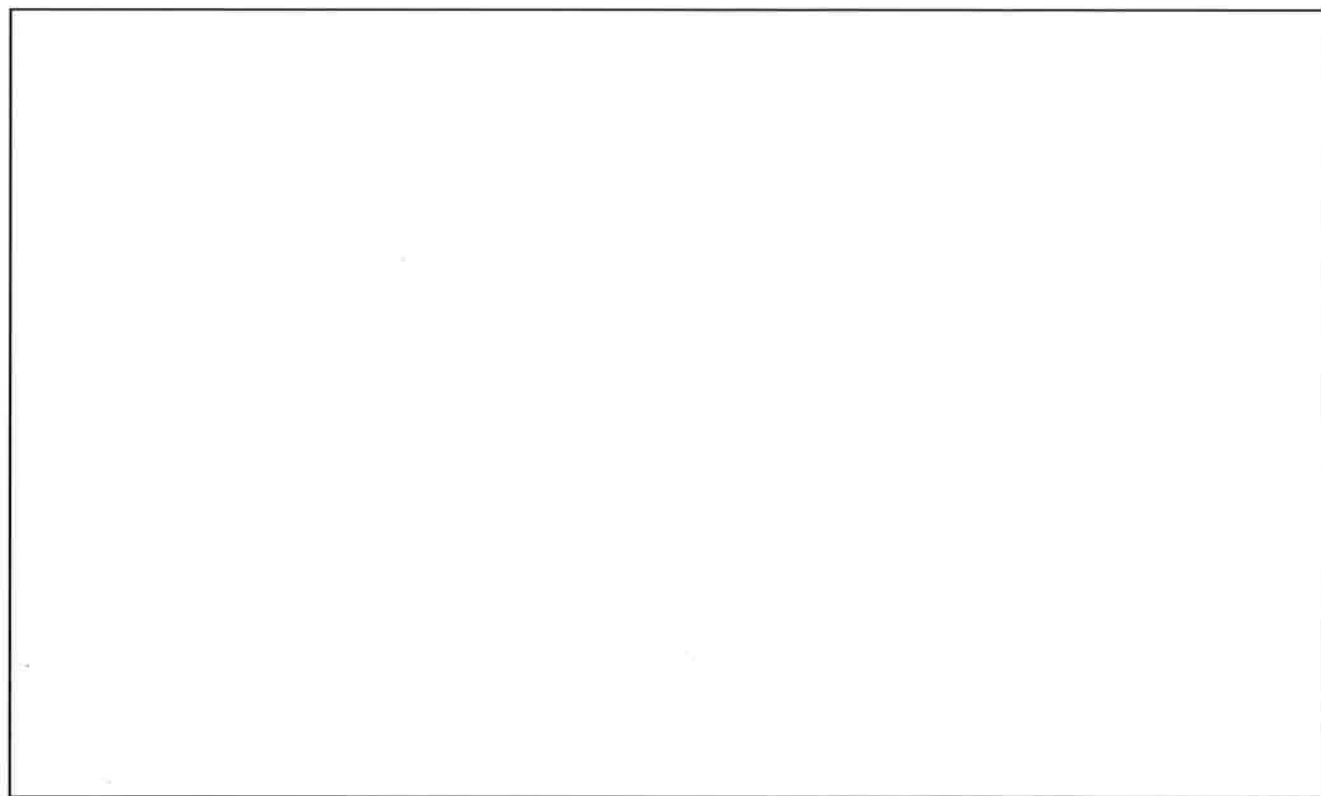
1. 小朋友，參觀完蘭草文化館，你知道蘭草還有其它的名字嗎？把它寫下來：

2. 第一頂苑裡帽，是誰編出來的呢？

3. 聽完了蘭草文物館的導覽解說，是不是更瞭解我們家鄉的特色——蘭草啊？

請簡單寫出你的參觀心得：

4. 體驗好玩有趣的「蘭草編織DIY」後，請畫出編織的小動物：



華陶窯校外教學學習單

班級：_____ 座號：_____ 姓名：_____

一、吃完美味的「割稻仔飯」，請寫出品嘗後的心得：

二、參觀過「華陶窯」後，我印象最深刻的是：（用圖畫或文字把它記錄下來）

